

歡迎加入104年度

科學志工 火車頭計畫



近年來，臺灣的科學活動蓬勃發展，科技部積極推動與辦理諸多科學活動，如：科普閱讀活動、科普演講、科學展覽與競賽活動，或是新穎且創意的科學團隊、科學遊戲、科學媒體傳播節目、大學科學通識教育等以提升全民的科學知識。

為擴大既有的科學推廣成果，科技部透過科學志工火車頭計畫規劃、招募與遴選科學志工人力，希望激發對科學有興趣的志工共同參與科學活動，期能進一步促進大眾科學教育知能，提升全民科學素養。

科技部科學志工火車頭計畫辦公室

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1號幼兒保育系

電話：(06)253-3131轉8143

E-mail: stust_nscsv@stust.edu.tw
聯絡窗口：蔡佩孺小姐、高翠斌老師



科學志工網站



科學火車頭圖

請執行服務內容

各團隊依服務內容擇一申請主題，設計與規劃服務內容。服務時間應事先與服務對象協調溝通場地、時間等相關事宜，以確保服務品質與服務效益，並簽署受服務對象合作同意書。

科學演講活動：利用「科技大禮堂」網站科普知識之文章，至服務單位進行導讀活動，並要求參與學員撰寫閱讀心得。

科學導覽志工：將科學機構劃分東北、中、南與外島地區，選擇一鄰近之科學機構，進行科學機構之服務工作。請參考下列教學區-科學服務機構。

辦理其他科學活動：團隊自行策畫與設計，辦理科學活動。

申

1

2

3

計

畫核定與補助方式

計畫審查要點：

1 計畫團隊妥適性 20%

2 計畫價值及原創性 20%

3 計畫內容 60%

補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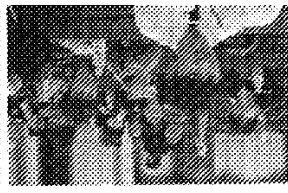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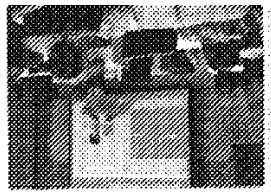
計畫經核定後，依核定金額撥付

1 交通費：含團隊服務交通費、參與成果發表會與研習之交通費，應以自行租用交通車或搭乘大眾運輸系統作為活動中所有行程之交通工具

2 保險費：應於活動前繳交保險相關事宜，每人保險上開總額占業40元，保險上開總額占業200萬元。

3 服裝費：每人每隊以新台幣70元為上限。

4 耗材雜支費：計畫運作所需之紙張、影印、郵遞費、文具、禮品、門票與材料費等。



7

6

5

4

3

2

1

設備及計畫申請書請寄至服務區管理處或至服務區管理處工務組下載

執行期間：
104/10/20至105/6/30止。

公告核定名單：
104/10/19公告於科學志工網站

每位志工於計畫週期內，彈性服務時數至少20小時以上。

計畫申請團隊須對受服務對象合作同意書及志工名冊，政府立案之社團團體請對政府核可之立案證明。

2 將相關申請資料以PDF格式寄至stust.ncsv@stust.edu.tw，信件主旨標明「104年度科技部科學志工火車頭計畫申請」，並以計畫名稱為檔名。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04/9/30止

畫申請

計

